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900052屏東縣屏東市復興路468號
承辦人：黃淑華
電話：08-7535416
傳真：08-7560049
電子信箱：rita.huang@ptba.org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律儀文字第11300005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定於113年12月7日(星期六)舉辦律師在職進修課程，邀請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莊珮君法官主講「憲法法庭及最高法院大法庭刑事實務研析」，敬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課時間：113年12月7日(星期六)上午9:30-12:30。
- 二、上課方式：採實體與視訊同步進行。
- 三、報名資格：貴會會員。
- 四、報名時間及人數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9日下午5時止，實體上課60人，視訊上課250人，額滿為止。
- 五、線上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QfxFQY8pxbyY1B2H8>。
- 六、本會預計於113年12月5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成功之會員，並傳送視訊授課連結及授課簡報PDF檔(屆時如未收到請主動與本會連絡)。
- 七、檢附課程表供參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東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楊靖儀

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 113 年度第 11 次律師在職進修課程

主辦單位：屏東律師公會

時間：113 年 12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:30~12:30

授課方式：實體與視訊上課同步進行

實體上課：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4F 簡報室

視訊上課：採用 Google Meet 視訊會議系統

主題：憲法法庭及最高法院大法庭刑事實務研析

主講人：莊珮君法官（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）

講座簡歷：

學歷：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財經法組畢業

曾任：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、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官、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庭長、司法院人事審議委員會委員、司法院法官遴選委員會委員、司法院國民法官例稿小組委員

課程表：

時間	議程表
09:15~09:30	報到
09:30~09:35	楊靖儀理事長致詞
09:35~11:00	憲法法庭及最高法院大法庭刑事實務研析 主講人：莊珮君法官
11:00~11:10	休息
11:10~12:10	憲法法庭及最高法院大法庭刑事實務研析 主講人：莊珮君法官
12:10~12:25	Q&A 時間
12:25~12:30	閉幕致詞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：網址（<https://forms.gle/QfxFQY8pxbyY1B2H8>）
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29 日止。實體上課以 60 人為限，視訊上課以 250 人為限，額滿為止。